

证券代码：874773

证券简称：犇星新材

主办券商：国泰海通

## 湖北犇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3月13日

2.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3. 会议召开地点：湖北省随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特9号，湖北犇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年3月9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戴百雄先生

6.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事项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

法、有效。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9 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修订稿）的公告》（公告编码 2026-005）。

###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冯浩、廖奕、邓红兵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 1-9 月财务报表审阅报告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5年度1-9月财务报表审阅报告》（公告编码 2026-006）。

## 2. 审计委员会意见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4.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5.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

（一）《湖北犇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二）《独立董事关于湖北犇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三）《湖北犇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湖北犇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16日